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审 核 报 告
中天运[2022]核字第 90044 号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JONTE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002042022923003390
报告名称: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核 报告
报告文号:	中天运[2022]核字第 90044 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专项审计
报告日期:	2022 年 04 月 27 日
报备日期:	2022 年 04 月 21 日
签字人员:	王秀萍(321100040006), 信翠双(110002040169)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目 录

一、 专项说明	第 1 页
二、 2021 年度通过振华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款、贷款等 金融业务汇总表	第 3 页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涉及 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 金融业务的专项说明

中天运[2022]核字第 90044 号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振华科技）2021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出具了报告号为中天运[2022]审字第 90051 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在对上述财务报表执行审计的基础上,我们对后附的《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通过振华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汇总表》、《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通过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进行了审核。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深圳上【2022】19 号）的要求,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确保其真实、合法、完整是振华科技管理层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程序的基础上对汇总表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汇总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结合振华科技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核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后附的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振华科技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在所有重大方面未发现重大不一致之处。

需要说明的是，本专项说明仅供振华科技为 2021 年度年报披露及关于振华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和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的关联交易公告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目的。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七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通过振华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汇总表

编制单位：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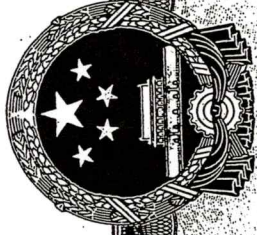
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本年收取或支付利息、手续费
一、存于振华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款	859,444,506.60	9,895,317,925.46	9,560,404,345.28	1,194,358,086.78	9,498,202.70
二、向振华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458,603,286.20	890,591,558.84	625,190,522.50	724,004,322.54	14,654,197.56
三、委托振华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贷款	1,021,282,952.47	148,712,335.68	868,950,000.00	301,045,288.15	35,566,079.70

注：本公司及下属企业期末向振华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应收票据贴现金额为 0.00 元，支付的贴现利息为 83,277.48 元。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9661664J

营业执照

(副本)(11-2)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信息、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法定代表人 刘红卫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资产评估；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3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13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1号楼1门701-704



登记机关



2022年01月13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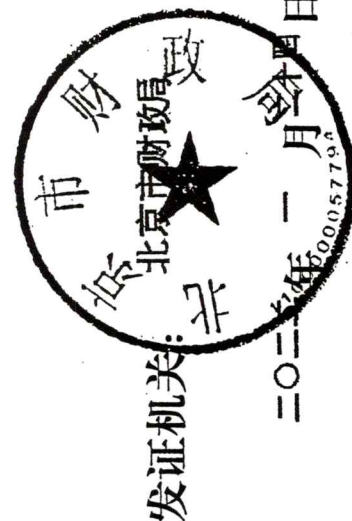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714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三年一月十四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刘红卫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1号楼1门701-704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204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79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2月02日



转入: 中天证 2016.7.6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转所专用章

注意: 转出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北京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INSTITUTE OF CPAs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 9月 6日

注意: 调入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北京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INSTITUTE OF CPAs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 9月 6日

2

转出: 中天证 2013.3.21 ✓

注意: 事项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时, 应当同时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二、本证书只限本人使用, 不得转让、涂改。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 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四、本证书如遗失, 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 登报声明作废, 补办新证书。

转入: 中天证 2016.7.1

注意: 事项

1.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issuanc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2016.7.1



姓名: 信翠双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2-06-03
工作单位: 中大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110002198206030007



姓名: 信翠双
证书编号: 110002040169

110002040169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二〇一一年 五月 三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this renewal. 2014 2015 2016 年 月 日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 110402020 年 月 日
6	7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4月10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4月10日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